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海创药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于2021年9月29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250号文同意注册。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海创药业”，扩位简称为“海创药业”，股票代码为“688302”。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42.92元/股，发行数量为2,476.0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23.8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战略配售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990,4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4.00%，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247,600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19,065,600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21%；网上发行数量为4,704,000股，约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9.79%。

根据《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约为4,075.82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2,377,000股股票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6,688,6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21%；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7,081,000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9.79%。

本次发行的网上、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2年4月1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本次战略投资者缴款情况，以及上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战略配售、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仅由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组成，跟投机构为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无其他战略投资安排。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最终缴款认购结果如下：

1、缴款认购股数（股）：990,400

2、缴款认购金额（元）：42,507,968.00

（二）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6,278,612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269,478,027.04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802,388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34,438,492.96

（三）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16,688,600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716,274,712.00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0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0

5、网下投资者缴纳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3,581,375.90

二、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依据《发行公告》，于2022年4月6日（T+3日）上午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上步工业区203栋202室主持了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配售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摇号过程及结果已经深圳市罗湖公证处公证。

中签结果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1”位数	9

凡参与网下发行申购海创药业股票并获配的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

本次发行参与网下配售摇号的共有1,000个账户，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对应的账户数量为100个。根据摇号结果，所有中签的账户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6个月。该部分中签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1,135,947股，约占本次网下发行总量的6.81%，约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4.78%。

本次网下摇号中签的配售对象具体情况请详见“附表：网下配售摇号中签结果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802,388股，包销金额为34,438,492.96元，包销股份数量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发行数量的比例为3.3757%，包销股份数量占本次发行总规模的比例为3.2407%。

2022年4月7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战略投资者和网上、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

联系人：股票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10-6083 3699

发行人：海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7日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圣电气”、“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2〕438号）。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以下简称“中泰证券”、“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中泰证券和民生证券以下统称“联席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如有）、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通过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中泰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在《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中披露向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配售的股票总量、认购数量、占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比例以及持有期限等信息。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4,565.2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5.00%，其中，初始战略配售（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和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数量为228.26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战略投资者最终配售数量与初始数量的差额部分回拨至网下发行。

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035.89万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301.05万股，约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下及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一、网上路演网址：中证网路演（https://www.cs.com.cn/roadshow/）

二、网上路演时间：2022年4月8日（周五）14:00-17:00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联席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中国金融新闻网，网址www.financialnews.com.cn）查阅。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苏州欧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7日

证券代码：601988　证券简称：中国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2-01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执行董事任职的公告

2022年2月17日，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黄秉华先生为本行非执行董事。本行已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黄秉华先生任职资格的批复。

自2022年3月31日起，黄秉华先生就任本行非执行董事，同时担任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风险政策委员会委员及人事和薪酬委员会委员。黄秉华先生担任本行非执行董事的任期为三年。本行董事会对黄秉华先生的加入表示欢迎。

黄秉华先生的简历请见本行2021年12月2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本行网站（www.boc.cn）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行非执行董事（不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不在本行领取薪酬，其薪酬将由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支付。

就本行董事所知及除上文所披露外，黄秉华先生在过去三年没有在其证券于中国内地、中国香港地区或海外证券市场上市的其他公众公司中担任董事职务，与本行任何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或控股股东没有其他任何关系，也没有在本行或其附属公司中担任其他任何职务。于本公告发布日期，黄秉华先生不持有任何本行或其相联法团股份之权益（按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所指的定义）。

除上文所披露外，就黄秉华先生的委任而言，没有任何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13.51(2)条(h)至(v)中要求而须予披露的资料，亦没有任何须提请本行股东注意的事项。

特此公告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六日

A股代码：600015A　股简称：华夏银行　编号：2022—16
优先股代码：360020　优先股简称：华夏优1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2年3月29日，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20413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

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本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逐项落实并详尽核查。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

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及后续工作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7日

公告编号：临2022-023

A股代码：601166　A股简称：兴业银行

优先股代码：360005、360012、360032　优先股简称：兴业优1、兴业优2、兴业优3

可转债代码：113052　可转债简称：兴业转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年第二期金融债券发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4月6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成功发行了2022年第二期金融债券。本期金融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15亿元，债券期限3年，票面利率为2.94%，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将依据适用法律和主管部门的批准用于满足资产负债配置需要，充实资金来源，优化负债期限结构，促进业务稳健发展。

特此公告。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6日

股票代码：601818　股票简称：光大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2-014
转债代码：113011　转债简称：光大转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转股情况：截至2022年3月31日，累计已有人民币5,801,133,000元光大转债转为本行A股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为1,542,825,728股，占光大转债转股前本行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额的3.3052%。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2年3月31日，尚未转股的光大转债金额为人民币24,198,867,000元，占光大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80.6629%。

一、光大转债的发行上市概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17年3月6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17]315号文《关于核准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行）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300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可转债、光大转债），每张面值100元，按面值发行，期限6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7]79号文同意，本行300亿元可转债于2017年4月5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光大转债”，债券代码“113011”。

根据有关规定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本行该次发行的光大转债自2017年9月18日起可转换为本行A股普通股，目前转股价格为3.55元/股。

二、光大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截至2022年3月31日，累计已有人民币5,801,133,000元光大转债转为本行A股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为1,542,825,728股，占光大转债转股前本行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额的3.3052%。其中，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共有9,000元光大转债转为本行A股普通股，转股股数为2,533股。

截至2022年3月31日，尚未转股的光大转债金额为人民币24,198,867,000元，占光大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80.6629%。

三、股本变动情况

普通股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普通股股份数（股）（2021年12月31日）	占本次变动前普通股总股本比例（%）	本次可转转股（股）	本次变动后普通股股份数（股）（2022年3月31日）	占本次变动后普通股总股本比例（%）
A股	41,353,182,695	76.53	2,533	41,353,185,228	76.53
H股	12,678,735,500	23.47	0	12,678,735,500	23.47
总股本	54,031,918,195	100.00	2,533	54,031,920,728	100.00

四、其他

联系部门：本行资产负债管理部

联系电话：010-63636363

联系传真：010-63636574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5号、甲25号中国光大中心

邮政编码：100033

特此公告。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7日

证券代码：600578　证券简称：京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2-09
证券代码：155452　证券简称：19京电01
证券代码：175249　证券简称：20京电01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22年第一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行权股票数量：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为2021年12月20日至2022年12月8日。2022年第一季度（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期间），共13名激励对象通过自主行权方式行权，完成股份登记数量为915,166股，占第一期可行权数量总数的5.19%。

● 本次行权股票上市流通时间：激励对象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一、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1年11月30日经公司第七届八次董事会及第七届四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等待期于2021年12月9日届满，按照《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公司首期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公司首期符合条件的154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数量为17,640,263股，行权起始日期为2021年12月20日至2022年12月8日。本次公司采用自主行权方式行权，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流通。

2、公司分别于2021年12月1日、2021年12月15日、2022年1月13日、2022年3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披露了《京能电力：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公告》、《京能电力：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开始行权的提示性公告》、《京能电力：关于第一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目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京能电力：关于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限制行权期间的提示性公告》

二、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激励对象行权的股份数量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次行权数量（万股）	本次行权占已授予期权总量的百分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0	0
其他激励对象小计			91.5166	5.19%
合　计			91.5166	5.19%

（二）本次行权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行权新增股份为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

（三）行权人数

2022年第一季度，共13名激励对象行权。

三、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公司首期激励对象行权所得股票将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流通。

（二）2022年第一季度，公司13名激励对象自主行权数量为915,166股，上述股份均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

（三）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本次变动前（股）	本次变动数（股）	本次变动后（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无限售条件股份	6,683,747,389	915,166	6,684,662,555
总计	6,683,747,389	915,166	6,684,662,555

注：本次股份变动后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838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5
债券代码：128117　债券简称：道恩转债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道恩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债券简称：道恩转债　债券代码：128117

2、调整前转股价格：人民币28.78元/股

3、调整后转股价格：人民币28.77元/股

4、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2年4月7日

5、根据公司披露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3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一、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2日公开发行了36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代码：128117，债券简称：道恩转债）并于2020年7月20日上市。根据《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其中：P1为调整后转股价；P0为调整前转股价；n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A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k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D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本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本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本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2021年12月1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第二期股票期权行权期为2021年12月23日至2022年12月22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查询结果，自2022年1月5日至2022年4月5日，公司A股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已行权并完成过户的股数累计为195,400股。

鉴于上述原因，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道恩转债”的转股价格调整如下：

P1=(P0+A×k)/(1+k)=[28.78+10.541×(195,400/409,252,150)×100%)]/[1+(195,400/409,252,150)×100%)]=28.77元/股（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4月7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7日

证券代码：003006　证券简称：百亚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4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1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和经营情况，公司定于2022年4月14日（星期四）在全景网召开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针对经营业绩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广大投资者进行在线交流和沟通，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安排

1、会议时间：2022年4月14日（星期四）下午15:00-17:00

2、出席人员：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冯永林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张黎先生，董事、营销总监曹业林先生，董事、生产总监彭海麟先生，独立董事侯茜女士，保荐代表人华力宁先生。

3、参与方式：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召开，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二、征集问题事项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2年4月12日（星期二）17:00前访问（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三、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凤女士

电话：023-68825666-666

传真：023-68825666-801

邮箱：baiya.dlb@baiya.cn

特此公告。

重庆百亚卫生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7日

证券代码：300475　证券简称：香农芯创　公告编号：2022-022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直接送达等方式发出通知，通知公司全体监事于2022年4月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宋建彪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亲自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对以下事项以投票表决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

1、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1）监事会同意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拟向银行申请新增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或等值外币）。上述新增银行授信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授信期限内签署的相关协议均有效，授信期限内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

监事会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组织办理银行授信事宜并签署办理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理、票据贴现、信用证、抵押质押的协议等相关文件。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2）监事会同意在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含全资孙公司）办理上述业务时，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主体可相应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连带责任担保。

监事会同意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范围内组织办理担保相关事宜并签署担保协议等相关文件。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审议结果：赞成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并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7日

证券代码：300475　证券简称：香农芯创　公告编号：2022-023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并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4月6日，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并提供担保的公告》，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向银行申请授信并提供担保情形概述

（一）向银行申请授信概述

董事会同意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拟向银行申请新增授信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或等值外币）。在申请的银行授信额度内，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可以办理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理、票据贴现、信用证、抵押质押等多种形式的融资，上述资金使用必须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主体主营业务所需要的营运资金，不得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公司。

上述新增银行授信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授信期限内签署的相关协议均有效，授信期限内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组织办理银行授信事宜并签署办理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理、票据贴现、信用证、抵押质押的协议等相关文件。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担保情形概述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含全资孙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理、票据贴现、信用证、抵押质押等多种形式的融资，同意在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含全资孙公司）办理上述业务时，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主体可相应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或等值外币）的连带责任担保。上述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并提供担保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相关协议尚未签署，在授权范围内，以各方最终协商签署后的合同为准。

三、董事会意见

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并提供担保的主要目的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带来的流动资金需求，为公司发展提供必需的资金保障。

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含全资孙公司），财务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到本公告日，以本次最高担保额30亿元计算，公司及子公司累计担保额度为43.8亿元，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28.34%。公司及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对外担保事项，也不存在逾期担保。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7日

证券代码：300475　证券简称：香农芯创　公告编号：2022-024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现决定于2022年4月22日（星期五）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2日14:50。

网络投票时间：2022年4月22日9:15至15:00。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4月22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4月22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2年4月19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三），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及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苑南路3176号彩讯科技大厦24楼联合创泰（深圳）电子有限公司1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会议拟审议的议案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计投票提案以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计投票提案		
1.00	《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文件。

上述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地点：安徽省宣城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北路16号公司证券部。

2、登记时间：2022年4月20日、21日9:30-11:30和13:00-17:00。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有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传真件、电子邮件进行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传真、电子邮件应在2022年4月21日17:00前送达公司证券部，来信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会议联系人：沈红叶

电话：0563-4186119

传真：0563-4186119

电子邮箱：ir@shannonxsemi.com

邮政编码：242300

通讯地址：安徽省宣城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北路16号

5、参加会议人员的所有费用自理。

6、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7、疫情期间，提倡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会。异地前往现场参会人员请遵守相关地区疫情防控规定，做好个人防护，并配合接受现场体温检测等相关工作。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二。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7日

附件一：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二：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附件一

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或名称			
股东证件号码			
股东帐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二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50475”，投票简称为“香农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提案出现总提案与分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再对分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年4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4月22日9:15，结束时间为2022年4月22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